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4-067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之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阳")持有公司股份10,3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7%;本次股份质押后,金兴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48.23%。

● 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1,52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06%。截至本公告日,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43,860,000股,占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总股本的71.29%。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4年9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之一致行动人金兴阳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否	5,000,000	否	否	2024.09.05	2025.03.04	广东兴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48.23%	2.44%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5,000,000	–	–	–	–	–	48.23%	2.44%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王壮鹏	42,730,500	20.88%	32,860,000	32,860,000	76.90%	16.06%	0	0	0	0
王壮加	6,000,000	2.93%	6,000,000	6,000,000	100.00%	2.93%	0	0	0	0
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10,366,000	5.07%	0	5,000,000	48.23%	2.44%	0	0	0	0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0,000	0.57%	0	0	0.00%	0.00%	0	0	0	0
蔡丹虹	1,000,000	0.49%	0	0	0.00%	0.00%	0	0	0	0
蔡建涛	265,000	0.13%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61,521,500	30.06%	38,860,000	43,860,000	71.29%	21.43%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5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3.5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09%,对应融资余额为8,260.00万元;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控股股东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承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至9月1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xgf@yxgrandtop.com.cn进行提问,邮件标题请注明"601033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水江

董事、总经理:谈强

独立董事:谢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邓伟荣

董事会秘书:李三军

如有特殊情况,上述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至9月1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xgf@yxgrandtop.com.cn进行提问,邮件标题请注明"601033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0-85806400

电子邮箱:yxgf@yxgrandtop.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4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4年9月1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04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 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9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上证50ETF
基金主代码	5300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9月0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申购起始日	2024年09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09月13日

注:天弘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上证50ETF天弘"。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申购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份。目前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100万份。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当日申购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详见申购赎回清单。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申日或单笔申购份额上限和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数量或比例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0%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人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份。目前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100万份。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当日赎回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详见申购赎回清单。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数量或比例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投资人在赎回本基金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0%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5 基金销售机构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包括: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56310

联系人:刘芳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0号国际信托大厦21楼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电话:0755-82130833

联系人:李颖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36楼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电话:020-87555888-8333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热线:95575

网址:www.gf.com.cn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号中信证券大厦 20层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60834768

联系人:杜杰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www.citic.com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晟

电话:010-80928123

联系人:辛国政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号33楼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李笑鸣

客户服务热线:95553

网址:www.htsec.com

(7)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电话:021-33389888

联系人:余浩

客户服务热线: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8)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电话:021-38565547

联系人:乔琳雪

客户服务热线: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9)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段文务

电话:0755-82558038

联系人:郑向溢

客户服务热线:95517

网址:www.essence.com.cn

(10)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 1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58号华能联合大厦5楼

法定代表人:高振营

电话:021-50295432

联系人:江恺前

客户服务热线:95351

网址:www.xcsc.com

(1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号

法定代表人:安志勇

电话:022-28451922

联系人:王星

客户服务热线:400-6515-988

网址:http://www.ewww.com.cn/

(1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电话:18610734266

联系人:郭方铭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68,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266061)

法定代表人:肖鹏峰

电话:0532-85022326

联系人:焦刚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sd.citic.com

(1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0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电话:010-66555039

联系人:郑旷怡

客户服务热线:95309

网址:www.dxzq.net

(15)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层

法定代表人:施华

电话:13581634385

联系人:高洋

客户服务热线: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16)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14楼、16楼、17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14楼、16楼、17楼

法定代表人:丁益

电话:021-62821733

联系人:金夏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6-888

网址:http://www.cgws.com

(17)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陈可可

电话:020-88836999

联系人:陈靖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www.gzs.com.cn

(18)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法定代表人:李剑锋

电话:025-58519529

联系人:曹梦婷

客户服务热线: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19)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电话:0571-87901139

联系人:夏帆

客户服务热线:95345

网址:www.stocke.com.cn

(20)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电话:0551-65161821

联系人:范超

客户服务热线:96518

网址:www.hazq.com

(2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 18、19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文卓

电话:021-20333333

联系人:王一彤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88,95531

网址:www.longone.com.cn

(22)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书香苑恒泰证券办公楼;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中国人寿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电话:86-10-56673898

联系人:熊丽

客户服务热线: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23)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子实路1589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大楼

法定代表人:周军

电话:0791-88250812

联系人:占文驰

客户服务热线:956080

网址:www.gszq.com

(24)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电话:0991-2307105

联系人:梁丽

客户服务热线: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5)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

电话:021-20315085

联系人:刘洋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6)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电话:029-87211668

联系人:张吉安

客户服务热线:95582

网址:www.west95582.com

(27)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室

法定代表人:陆建强

电话:18667929981

联系人:陶志华

客户服务热线:95336

网址:http://www.ctsec.com/

(28)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电话:021-64339000

联系人:刘朝

客户服务热线:95323/4001099918

网址:www.cfsc.com.cn

(29)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电话:0755-82026907

联系人:万玉琳

客户服务热线:95532/400 600 8008

网址:www.ciccwm.com

(30)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16楼

法定代表人:戴彦

电话:021-23586603

联系人:付佳

客户服务热线:95357

网址:www.18.cn

(3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833号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电话:0451-87765732

联系人:隋俊

客户服务热线:956007

网址:www.jhzq.com.cn

(3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57

联系人:刘婧璇

客户服务热线: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33)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26层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26层

法定代表人:张明

电话:0311-66006248

联系人:刘澄

客户服务热线:0311-95363

网址:www.w10000.com

(34)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216号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216号

法定代表人:陶永泽

电话:0851-86820115

联系人:程剑心

客户服务热线:4008 6666 89

网址:www.hczq.com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基金申购赎回代理机构。

6、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且未上市交易时,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或基金上市交易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交易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份额申购、份额赎回"的原则,即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2)本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3)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4)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5)申购、赎回应遵守《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如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修改或更新上述规则并适用于本基金的,则按照新的规则执行,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进行更新。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1)申购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者须按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或基金管理人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的申请。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须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备足申购对价,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投资者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和现金,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2)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投资人申购、赎回申请在受理当日进行确认。如投资人未能提供符合要求的申购对价,则申购申请不成立。如投资人持有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不足或未能根据要求准备足额的现金,或本基金投资组合内不具备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对价或投资人提交的赎回申请超过基金管理人设定的当日净赎回份额上限、当日累计赎回份额上限、单个账户当日净赎回份额上限或单个账户当日累计赎回份额上限,则赎回申请不成立。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确实接收到该申请。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者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当日起可卖出,投资者赎回获得的证券当日起可卖出。

3)申购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组合证券和基金份额交收适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相关规则。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份额、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相关业务规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的有关规定。对于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采用净额结算的方式,基金份额、成份股的现金替代采用净额结算的方式,申购赎回业务涉及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补款采用代收代付。

投资者T日申购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办理成份股交收与基金份额的交收登记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投资者T日赎回成功后,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办理成份股交收与基金份额的注销以及现金替代的清算;在T+1日办理现金替代的交收以及现金差额的清算;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如果基金管理人在清算交收时发现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则依据《业务规则》及与各方相关协议进行处理。

基金管理人及登记机构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性利益的前提下,对清算交收与登记的办理时间、方式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在调整实施前依照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投资人应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和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应付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补款。因投资人原因导致现金差额或现金替代退补款未能按时足额交收的,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的利益向该投资人追偿并要求其承担由此导致的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

(3)申购和赎回的对价、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对价是指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赎回对价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申购对价、赎回对价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数额确定。

3)申购赎回清单由基金管理人编制。T日的申购赎回清单在当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前公告。

4)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且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性利益的情况下对申购对价、赎回对价组成、基金份额净值、申购赎回清单计算和公告时间进行调整并公告。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5)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046)了解本基金的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5,467,1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32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春彦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因工作原因,董事张剑、段华授权董事王春彦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俊峰、孙明贵、马军生,董事张格格、彭伟、高辉均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因工作原因,监事刘庭序、李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春彦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451,662	99.9974	14,400	0.0023	1,05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334,612	99.9781	116,950	0.0193	15,550	0.0026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332,002	99.9776	102,400	0.0169	32,710	0.0055

4、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及被担保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4,708,725	99.8747	736,127	0.1215	22,260	0.003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585,962	99.8773	14,400	0.1142	1,050	0.0085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468,912	98.9485	116,950	0.9280	15,550	0.1235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466,302	98.9278	102,400	0.8126	32,710	0.2596
4	关于增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及被担保方的议案	11,843,025	93.9817	736,127	5.8416	22,260	0.17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3、4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雪、王佩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4-107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王瑞庆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雯、李轩累计质押股份数量28,02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59.77%,超过50%未达到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瑞庆先生的通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瑞庆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王瑞庆	是	5,800,000	25.35%	4.75%	是 首发限售股	否	2024/9/5	2025/3/5	杨娇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5,800,000	25.35%	4.75%	–	–	–	–	–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瑞庆先生本次办理股权质押后,其持有公司质押股份的数量19,59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85.6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6.06%。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备注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瑞庆	22,880,000	18.76%	13,790,000	19,590,000	85.62%	16.06%	19,590,000	100%	3,290,000	100%	首发限售股
李雯	12,000,000	9.84%	8,430,000	8,430,000	70.25%	6.91%	8,430,000	100%	3,570,000	100%	首发限售股
李轩	12,000,000	9.84%	0	0	0.00%	0.00%	0	0%	12,000,000	100%	首发限售股
合计	46,880,000	38.44%	22,220,000	28,020,000	59.77%	22.97%	28,020,000	100%	18,860,000	100%	

备注:1、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各列数字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瑞庆先生、李雯女士、李轩女士股份质押数量合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